

# 镇江市“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

2021年12月

# 目 录

序 言.....	5
第一篇 发展总论.....	6
第一章 规划背景.....	6
第一节 发展基础.....	6
第二节 面临形势.....	9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3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3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6
第二篇 重点任务.....	20
第三章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20
第一节 营造宽松便捷的市场准入环境.....	20
第二节 营造公平统一的市场竞争环境.....	17
第三节 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交易环境.....	22
第四章 聚焦质量提升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	25
第一节 深入推进质量强市战略.....	25
第二节 统筹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建设.....	27
第三节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30
第四节 扎实推进消费环境建设.....	34
第五章 防范安全风险隐患，强化高水平安全保障.....	38
第一节 加强食品安全监管.....	38

第二节 加强药品安全监管.....	37
第三节 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42
第四节 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45
<b>第六章 完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高效能治理格局.....</b>	<b>46</b>
第一节 全面推进法治保障体系建设.....	46
第二节 全面推进信用监管机制建设.....	44
第三节 全面推进智慧治理体系建设.....	45
第四节 全面推进社会共治体系建设.....	50
<b>第七章 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完善高能级支撑机制.....</b>	<b>52</b>
第一节 全面加强机关政治建设.....	52
第二节 全面推进人才强基工程.....	53
第三节 强化基层履职保障工程.....	55
<b>第三篇 组织实施.....</b>	<b>57</b>
<b>第八章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奋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b>	<b>57</b>
第一节 坚持党的领导.....	57
第二节 明确责任分工.....	58
第三节 落实要素保障.....	58
第四节 强化督查考核.....	59
<b>专栏目录.....</b>	<b>60</b>

#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阶段，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着力推进现代化新镇江建设的重要时期，也是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全面履职、深化融合的关键阶段。根据《镇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江苏省“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编制《镇江市“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镇江市市场监管改革发展的基本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本规划是镇江市市场监管部门组建以来编制的第一个综合性、战略性、基础性规划，从维护市场公平竞争和广大消费者权益出发，强调构建权威高效、社会共治的现代化市场治理体系，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营商环境和消费环境，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是全市各级政府履行市场监管工作职责的重要依据。

# 第一篇 发展总论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是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自上而下推进机构改革、开启履职新征程的重要时期，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创新市场监管体制机制，主要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为全面开启市场监管事业发展新篇章奠定了坚实基础。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全速推进放管服改革，试点推广企业登记“全链通”平台，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企业开办审批流程。网上登记占比达93.25%，登记环节平均每户节省耗时为0.53天。大力推进注销便利化改革，2019年以来，6110户注销企业中50%通过简易程序快速退出。开展公平竞争制度审查，集中清理排除限制民营企业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至“十三五”末，全市实有市场主体52.32万户，较“十二五”末增长120%。

质量水平稳步提升。市委市政府制定出台《镇江市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市政府成立了市质量发展委员会，在江苏省质量发展委员会开展的质量工作考核中，镇江市多次获得A等次，

全市质量强市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质量品牌建设取得新成效，全市新增4家“江苏精品”认证企业。建立健全政府质量奖励制度，市政府每年评选市长质量奖，丹阳、扬中、句容也开展了评选政府质量奖活动。全市新增2家江苏省省长质量奖、1家江苏省省长质量奖提名奖、15家镇江市市长质量奖。积极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全市共新建全国标准化专业技术组织5个，省级标准化技术组织1个；主导和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1项、国家标准81项、行业标准43项，新增省级以上标准化试点项目45个，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1个。

**知识产权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宏观管理成效显著，先后出台了《镇江市“十三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工作方案》《关于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城市的意见》等一系列知识产权工作指导性文件。不断创新知识产权工作机制，增强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能力，成为全国首批专利保险、专利质押融资双示范城市。至2020年底，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41.7件，位列全省第四；累计商标注册量52225件、新增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商标）5件。拥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33家，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备案企业885家，贯标合格企业236家，通过认证企业119家。累计获得中国专利金奖2个、银奖4个、优秀奖21个，省专利发明人奖1个，省专利金奖2个、优秀奖4个。开展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检验鉴定技术支撑体系试点建设，发布全国唯一专利侵权技术鉴定服务地方标准《专利侵权

技术鉴定服务规范》(DB3211/T 1016-2020),填补了国内空白。2017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列为全国第一批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市。

消费环境明显改善。紧扣中消协消费维权年主题,以推进“大消保维权”为契机,在全市推动以“互联网+消费维权”形式的全市性“智慧315”维权信息平台,在全社会营造依法维护消费者权益、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良好氛围。开展各行业合同格式条款专项整治,有效遏制热点行业“霸王条款”,持续优化市场秩序、改善消费环境。推进放心消费创建,累计培育省级放心消费先进、示范企业(单位)33家、区域(街区)2个。畅通消费维权渠道,建成“消费维权直通站”单位152家、ODR(全国12315平台在线消费纠纷解决)企业22家。“十三五”期间,共受理投诉、举报、咨询共103291件,争议金额6751.75万元,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931.3万元。

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十三五”期间,全市没有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和区域性、系统性、源发性事件。在食品安全监管方面,有力推动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在全省率先同步印发《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和《镇江市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在药械化安全监管方面,会同卫健等部门严格疫苗管理、打击执业药师“挂证”,构建新体制下部门联动监管机制,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流通使用环节的质量安全。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方面,牵头起草《镇江市电梯安全管理条

例》，深入开展涉危化品企业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气瓶安全专项整治等专项行动。

监管体制不断健全。2019年1月24日，市市场监管局组建成立，整合原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药监局职责以及相关部门的部分职责。2019年3月23日，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明确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等相关职责，构建全环节、全链条、全过程的市场监管体系。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镇江市入选省政府落实“商事制度改革”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句容市入选省政府推动“放管服”改革真抓实干成效突出地方。

##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新的阶段特征，市场监管工作将面临新的发展形势。

### 一、市场监管面临的新机遇

全面深化改革对市场监管提出新部署、带来新机遇。习近平总书记对市场监管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2020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提出“着力在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争当表率，在服务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上争做示范，

在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走在前列”的明确要求，为做好新时期市场监管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国家和江苏省“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中均提出，要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为市场监管工作指明了方向、明确了目标。

政府职能转型对市场监管提出新要求、带来新机遇。我国是世界最大的市场主体国，厘清政府与市场职能边界，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显得尤其重要。在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进程中，中央赋予了地方政府更大的自主权和灵活性，既给镇江市探索市场监管体制机制创新，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监管有力的现代市场体系提出了新要求，也将带来新机遇。

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对市场监管提出新需求、带来新机遇。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消费环境建设。“十四五”时期，镇江必将迎来大发展、大提升，经济活力、人口积聚将进一步提速。“十四五”时期，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通过强化市场监管，提高产品质量，保障人们的消费安全；通过健全监管体系，加强消费维权，改善人们的消费环境，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信息技术进步为市场监管提供新手段、带来新机遇。大数据、

云计算、人工智能、移动互联、区块链等新兴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为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提供了丰富手段、夯实了技术基础。“十四五”时期，亟需市场监管部门结合业务需要，加强需求调研和功能设计，构建市场监管大数据资源体系，推进市场监管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提高数据资源的共享应用，以技术有效应用推动业务模式创新，开展监管数据挖掘分析和运用，开展网络舆情跟踪和研判，加强风险监测预警。

## 二、市场监管面临的新挑战

**国际形势复杂带来的新挑战。**“十四五”时期，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经济贸易格局面临重构，国际形势日趋复杂，给市场主体运行带来严重影响。一些企业迫于生存压力，降低成本甚至突破质量安全底线的可能性加大，假冒伪劣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发生概率提高，给市场监管带来新的挑战。

**高质量发展带来的新挑战。**镇江仍处于高质量发展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更加紧迫，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还很艰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加紧迫。

**新业态新模式带来的新挑战。**网络经济、分享经济、众创空间、线上线下互动等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颠覆了许多传统的生产经营模式和消费模式。如何避免以旧思维管新事物，以公平宽松的市场环境激发创新创业的活力；及时跟进新产

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变化，有效防范和化解市场风险，是市场监管面临的重大挑战。

疫情防控常态化带来的新挑战。“十四五”期间，我市将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效，形成“后疫情”时代的常态化防控机制。如何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立足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加强价格监管、完善农贸市场管理等，持续除隐患、防风险、保稳定，不断完善进口冷链食品追溯系统，建成线上线下一体化联动的疫情防控监管体系，是市场监管的使命职责。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紧紧围绕“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总目标总要求，聚焦推进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施高效能治理，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践行“守住底线、营造环境、规范竞争、提升质量、促进发展”的基本思路，完善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监管方法手段，提升综合监管效能，加快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为建设“产业发达、创新引领，区域协调、融合发展，美丽宜人、绿色低碳，共同富裕、充满温度，文化兴盛、风骨独特，秩序优良、活力彰显”的现代化新镇江作出积极贡献。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市场监管各方面和全过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工作的系列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市场监管部门得到坚决贯彻落实。

**坚持心系人民。**始终坚持心系人民，把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顺应民心、尊重民情、关注民意、致力民生，着力完善为民谋利、为民办事、为民解忧和保障人民权益、接受人民监督的市场监管体制机制。通过严格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让广大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服务全局。**增强战略意识，强化全局观念，更加自觉地把市场监管工作放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去谋划和把握。围绕高质量发展，着力实施质量强市战略，进一步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围绕创新驱动发展，着力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进一步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围绕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创造公平竞争的制度环境；围绕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着力改善消费环境，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围绕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着力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工程建设，进一步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围绕全方位对外开放，着力完善市场监管规则，进一步提升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水平。

**坚持依法监管。**牢固树立依法监管理念，始终坚持把依法行政作为严格履职的重要准则和严格监管的重要保障。强化法治思维，严格依据法定程序、权限、职责办事，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厘清职能边界、明确权责范围，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强化法治约束，按照建设

法治政府的要求，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动市场监管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强化法治保障，坚持把依法监管作为市场监管部门固根本、强基础、利长远的重要支撑，更好地发挥法治在市场监管中的保障性作用，为全面规范市场秩序保驾护航。

**坚持严守底线。**认真落实“四个最严”的要求，确保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加强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加强药品监管安全，强化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强化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统筹发展与安全，落实党政同责，筑牢安全底线。全面建成责任体系更加健全、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全程监管更加科学、“党政同责”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履行的市场监管领域安全治理体系。杜绝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控制及减少较大及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用改革的观念来为监管开路，用创新的思维来为发展破题。全面强化改革创新思维，凡是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理念、思路、做法，坚决改革；凡是不符合现代市场体系要求的体制、机制、模式，坚决创新，最大程度激发蕴藏在基层的创新伟力。全面推动市场监管数字化转型，加快构建分级分类、能进能出、科学高效的市场信用监管体系，形成主体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市场监管社会共治格局。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2025年，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监管有力的现代市场体系，形成创新创业、公平竞争、安全放心的市场营商环境，形成市场导向、标准引领、质量为本的质量强市体系，形成法治保障、科技支撑、多元共治的市场治理格局，在我市“三高一争”目标实现中贡献市场监管力量。

推进高质量发展，市场环境持续优化。公平统一、开放透明的市场环境基本形成。企业数量增长显著，在册市场主体数突破150万户。各种行政审批大幅减少，商事登记前置、后置审批事项大幅减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面实施，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成效显著，公平竞争、优胜劣汰机制基本建立。侵权假冒、地方保护、行业壁垒、企业垄断得到有效治理。质量强市战略深入人心，质量诚信体系更为完善，相关单位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100项以上，建立国家质检中心和省质检中心1-2个，市重点实验室1-2个。

创造高品质生活，消费环境不断改善。推进消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消费升级的美好向往。消费环境不断改善，消费维权机制进一步健全。消费者协会和其他消费者组织发展壮大，消费维权社会化水平明显提高。商品和服务消费的质量安全水平全面提升，消费者满意度持续提高。培育一批品牌形象突出、质量水平一流、具有镇江特色的现代企业和产业集群。知识产权意识明显增强，质量大幅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水平进一

步提升，形成一批知识产权优势产业和优势企业。

实施高效能治理，监管体系健全完善。上下贯通、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市场监管体制逐渐成熟定型。基本实现市场治理数字化转型，“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等新型监管机制更加完善，社会多元共治的监管格局初步形成，监管科学性有效性明显提高，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监管队伍。坚持放活与管好相结合，做到放而不乱、活而有序。全面贯彻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校园食堂“明厨亮灶”覆盖率达100%。食品监督抽检合格率达98%，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平均合格率达85%，其中生产企业产品合格率不低于90%。全市在用电梯二维码张贴率、维保扫码率100%。药品、医疗器械流通环节安全形势满意率85%以上。

专栏1：“十四五”时期市场监管工作部分量化指标		
指 标	2025年指标	属 性
<b>△市场公平竞争</b>		
(1) 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覆盖率(%)	100	约束性
(2) 传统媒体广告违法率(%)	≤0.1	预期性
(3) 一般事项双随机抽查比例(%)	≥3	约束性
<b>△市场供给质量</b>		
(4) 获省长质量奖数量(个数)	≥2	预期性
(5) 获市长质量奖数量(个数)	15	约束性
(6) 认证江苏精品数量(个)	10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件)	17	预期性
(8) 主导制修订国际标准(项)	≥3	预期性
(9) 主导制修订国家标准(项)	50	预期性
(10) 培育团体标准(项)	15	预期性
(11) 有效地方标准总量(项)	50	预期性
(12) 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	≥26	预期性
(13) 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	≥85	预期性
(14) 企业首席质量官覆盖率(%)	规上企业100%	预期性
<b>△市场消费环境</b>		
(15) 消费者咨询投诉办结率(%)	98	预期性
<b>△市场安全形势</b>		

(16)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量 (批次/千人)	6.8	约束性
(17)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	≥98.5	约束性
(18) 食品生产企业自查报告率 (%)	100	预期性
(19) 特种设备死亡率	万分之0.3	约束性
(20) 消费品质量合格率 (%)	≥95	预期性
(21) 生产企业产品质量抽检合格率 (%)	≥94	预期性

## 第二篇 重点任务

### 第三章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对标国际高标准市场规则体系,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作为扎实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删繁就简、利企便民,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 第一节 营造宽松便捷的市场准入环境

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优化完善市场准入机制,配合行政审批部门登记改革,统筹推进“证照分离”与市场监管改革联动融合,推动建立登记注册、行政审批、行业监管无缝衔接的综合监管制度,放大改革效应。对标国际规则,推进外商投资企业登记经营范围与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高效衔接,打造公平、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市场发展环境。

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程度。优化企业开办“一网通办”,进一步压缩企业办理时限。全面指导推行电子证照,实现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互认共享和在线核验。不断增强办事群众的获得感,突出把畅通市场准入、方便企业办事作为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的首要环节,指导推进企业开办线上、线下融合办理,实现

涉企高频事项异地可办、跨省通办。完善市场主体退出制度，拓展企业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优化注销办理流程，深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不断加大制度创新力度，着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加强登记注册规范化建设。**推进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严格执行市场主体准入登记标准清单，做到所有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进一步提高登记注册效率。着力提升登记质量，以高质量登记注册数据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和支撑服务。厘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与行政审批局的业务指导关系，构建统一协调、衔接顺畅、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体系。

## **第二节 营造公平统一的市场竞争环境**

**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制度，健全完善反不正当竞争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加强部门协调和执法联动，处理维护市场竞争秩序的重大问题。建立健全线索排查分析、线上证据固化、线下核查处置的反不正当竞争网络监测机制，强化互联网竞争行为监测。加强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行为和特定时段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强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领域反不正当竞争规制，不断加大执法办案力度。全面加强应急物资、“保健”市场、医疗美容、房地产等领域的监管，重点查处仿冒混淆、虚假宣传、商业贿赂、不正当有奖销售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强化对供水、供电、供气、邮政等公共行业监管、查处不合理收费、指定交易、搭售商品、附加不合理交易条件等

不正当竞争行为。配合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配合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和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调查及其他相关工作。

### 第三节 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交易环境

**加强市场价格监管。**加强百姓关切问题的市场价格监管，加强房地产领域的政策宣传和市场监管，继续在社会关注的教育、医疗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加大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市场价格巡查力度，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加大重点行业的价格监管，配合重点领域价格改革进程，组织开展对交通、电价、5G建设价格重点检查。组织开展“红顶中介”、银行、进出口、电子政务平台等涉企收费检查，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加大广告监管力度。**加强广告监测，不断强化广告导向监管，把广告监测放在广告监管的首位，建立健全广告监测体系、制度、标准，全面提升广告监测水平和效能；加强传统媒体、互联网、户外广告“三位一体”监测。加大重点商品和重点领域违法广告整治和监管力度，加大食品、医疗、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等重点商品或服务的虚假违法广告整治力度；加强新媒体广告监管，开展金融、保健食品、房地产、教育培训等重点领域广告专项整治；依法惩处虚假违法广告行为。落实广告信用监管，实施广告信用评价制度，建立违法广告发布预警机制，完善广告市场

主体失信惩戒机制，有效实施对媒体广告发布活动的动态监管。推进广告智慧监管系统建设，运用区块链等新技术加大网络广告监测力度，坚决遏制移动 APP、公众号等自媒体虚假违法广告多发易发态势。

**加强市场交易行为监管。**牵头实施主城区菜市场长效管理综合考评工作，对菜市场的基础设施投入、食品安全管理、市场内外保洁和市场环境秩序等四个方面进行考核评价，不断提高属地政府责任意识，提升菜市场长效管理水平，推动形成“管理有人抓、责任有人担、绩效有人评”的长效管理机制。通过开展全国卫生城市、文明城市等各类创建活动和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对市场主办方检查督查力度，规范市场经营主体资格，推进市场信用建设，强化消费维权力度。倡导文明经营、诚信经营，依法打击销售假冒伪劣产品、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行为，规范文明诚信的市场经营秩序。

**加强网络市场监管。**强化网络交易监管软硬件投入和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坚持鼓励创新、包容审慎、严守底线、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的原则，进一步构建和完善各部门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的体制、机制和制度。运用信息技术，做好网络交易监测，强化对违法行为内容的信息抓取和处理能力。针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平台、重点商品，抓住网络集中促销时间节点，开展网络交易专项监测和治理。加强与本地电商平台的协同合作，压实电商平台主体责任。完善网络在线电子数据取证，全面加大在

线电子数据取证执法软硬件建设，实现对违法网络交易信息在线存证固证。强化互联网领域的监管执法力度，突出重点，严厉打击网络虚假宣传、网上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和不安全食品及假药劣药、网上利用合同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等政府关切、社会关注、民生关心领域的违法行为，不断营造规范有序的网络交易环境。

## 第四章 聚焦质量提升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

围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推进质量强市、知识产权强市和消费环境建设，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推动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为深入实施产业强市“一号战略”贡献市场监管力量。

### 第一节 深入推进质量强市战略

完善质量工作机制。发挥市质量发展委员会的牵头协调作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质量工作格局。推动各地加大质量综合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能力投入，持续开展质量强市活动。健全质量督察考核机制，推动市政府出台质量工作督察办法，探索建立党委质量工作督察机制。加强和改进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完善评价指标和考核制度，完善质量发展激励机制。

大力培育质量品牌优势。打造质量发展工作品牌，推动全社会重视质量发展工作。打造质量管理标杆企业，引导和鼓励先进制造业、数字经济新兴产业、战略性未来产业、传统优势产业、现代农业和服务业等重点行业的龙头企业、成长性强的中小企业积极争创市长质量奖。打造综合区域品牌，对标国际先进水平，

围绕我市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以行业龙头骨干企业为主体培育推荐“江苏精品”认证，扎实开展各级质量奖申报评选活动。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围绕全市四大主导产业集群和八条重点产业链，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开展中小企业质量诊断行动，培育推广首席质量官制度，鼓励企业使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推行卓越绩效评价，建立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重点企业质量提升工程，深入开展质量攻关、质量比对、质量合格率提升行动，推动我市工业产品和消费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向好。开展中小微企业质量提升精准帮扶行动，提高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能力。

#### 专栏2：重点产业质量提升工程

在汽车零部件、新型电力装备、船舶海工、新材料、眼镜等镇江特色支柱产业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指导企业夯实质量基础，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引导企业完善计量、标准化、检验检测管理能力，推广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支持企业完善计量标准溯源，建立相适应的计量检测体系；支持企业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制修订，积极创建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加强标准化组织建设；支持企业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和规范，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增强企业质量诚信、质量品牌创建意识，组织质量管理水平较高企业积极开展江苏省质量信用等级和“江苏精品”质量品牌创建。鼓励企业运用先进质量管理工具和方法，创新质量管理模式，追求卓越，宣传质量发展新理念、新成果，积极参与开展各类质量文化宣传活动和各级质量奖创建申报工作。深入调研产业发展情况，对关键环节开展质量比对和质量攻关等活动，助力企业技术行业质量水平整体提升。协同发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协助企业壮大质量人才队伍建设，为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质量服务环境。

## 第二节 统筹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建设

发挥标准引领作用。认真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以高标准助力高技术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助力高质量市场标准体系建设。积极开展标准质量提升行动，建立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互动机制，推动规模以上企业建立完善标准体系；加强和改进对企业自我声明公开产品标准的监督管理；支持企业积极参与标准“领跑者”活动，瞄准国际标准、国内先进标准，改进技术工艺、产品指标，制定实施一批领跑全国、领跑全省的企业产品标准；大力鼓励和支持企事业单位参与制定各级各类团体标准，提升标准供给质量；围绕市“四群八链”产业发展规划，培育一批标准上“专精特新”企业，提升产业标准化水平，推进产业优化升级，增强产业综合竞争力。继续开展“标准化+”行动，重点推进乡村振兴标准化行动、城市标准化行动、社会治理标准化行动、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专项行动，积极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引领作用，大力实施农业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促进农业科研成果标准化转化、产业化发展，进一步构建具有镇江特色的现代农业标准体系，助力现代农业提质增效。以政务服务、劳动就业创业、社会服务、公共文化体育等领域为重点，积极运用标准化、信息化的手段，深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积极将“镇江经验”提升为“镇江标准”。围绕高效能治理，发挥政府、市场双重作用，在碳达峰碳中和建设、营商环境建设、数字政府、公共安全等领域，探索制定和实施一批地方标准，不

断推进社会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探索开展南京都市圈标准化协作,建立标准合作新模式,为区域产业协同提供技术支撑。

“十四五”期间,新增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2000项以上,获标准创新贡献奖企业2家以上,新增主导或参与制定的国际标准3项以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100项以上,团体标准15项以上,地方标准50项以上,新增1~2个标准化技术组织和标准创新基地,各类标准化试点项目10个以上。

### 专栏3: 标准化重点建设项目

- 1.围绕产业强链行动,支持和指导优势企业主导和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的制定,将一批先进技术转化为标准。
- 2.积极推进江苏省智能电器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提升电器行业高质量发展水平。
- 3.支持更多组织承担各级标准化技术组织工作,积极抢占行业话语权。
- 4.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高质量完成国家级农村基层党建标准化试点建设。
- 5.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科研成果标准化转化,制定草坪、葡萄等特色农产品地方标准,提高农业标准化水平。

**强化计量基础支撑。**充实在公共医疗卫生领域的常用计量标准建设,满足疫情防控需要。完善国家计量体系中的市级计量体系建设。完善强检计量标准体系,为法制计量管理提供有效保障。结合我市产业特点,紧贴航空航天、低碳排放等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需求,建设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提升省气体流量中心的技术能力,建设一批高水平计量标准,填补重点领域量传溯源技术空白,服务我市先进制造业集群。推进计量技术机构改

革，探索推进计量校准市场和校准机构建设的有效途径，满足社会对量值溯源和校准服务的需求。

**加强认证体系建设。**做好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事项。大力推进高端服务认证，重点加大智能家电、金融服务、健康服务、养老服务、非学历教育服务等认证力度，有序引导各地运用认证手段培育区域质量品牌。对标行业先进水平，围绕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聚焦全市四大主导产业集群和八条重点产业链，以行业龙头骨干企业、中小企业“隐性冠军”“单项冠军”为主体，坚持“好中选优、严格标准、滚动发展”原则，分类指导、梯次推进“江苏精品”建设。以国家有机产品示范区建设为抓手，积极推行绿色产品认证、有机产品认证。加强强制性产品认证获证组织监管、管理体系获证组织监管、有机产品认证监管，加强认证机构监管，维护认证公信力。

**加快检验检测保障体系建设。**形成对检验检测机构常态化监管机制，有力推动检验检测数据准确、真实、可靠。积极与公安、生态环境、交通、住建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案件移送的多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积极推进检验检测机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不断提高检验检测机构公信力。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布局需要，支持建设国家级质检中心和省级质检、产业计量中心。大力支持国际、国内知名检验检测机构进驻镇江，为镇江市检验检测机构的改革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 专栏4： 检验检测重点建设项目

- 1.支持建设镇江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提升抗震支吊架检验检测能力。
- 2.支持建立航空航天新材料产业计量热处理炉、工业电热设备现场检测装置，一等热电偶标准装置。
- 3.支持提升主要涉及疫情防控的公共医疗卫生仪器设备检定测试能力。

### 第三节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全面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要求，牢牢把握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最重要的内容和提高经济竞争力最大的激励。全面实施镇江市《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围绕四大产业集群和八条重点产业链知识产权需求，积极争取筹建国家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完善知识产权案件举报投诉和维权援助工作体系，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平台建设，提升中国（镇江）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和中国（丹阳）眼镜快速维权中心运营水平。建立知识产权纠纷技术鉴定、专家顾问制度，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为知识产权维权提供专业支撑。建立行政司法诉调对接衔接机制，完善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模式。畅通信息共享渠道，建立案件移送、案情通报、委托调解、沟通协调等机制。完善跨区域、跨部门知识产权协作执法、联合执法机制。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的新型监管机制，强化行政执法力度，将重复侵权、

恶意侵权等行为主体纳入重点监管，做好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的有效衔接，对严重违法失信主体依法实施失信联合惩戒，加大知识产权违法打击力度。

#### 专栏5：知识产权保护载体建设工程

加快设立中国（镇江）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完善保护中心机构建设，充实人员队伍，夯实工作基础。推动有条件的市、区建设国家级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援助中心。建设好现有各板块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分中心，形成各级维权机构互为补充、互相支撑的知识产权维权保护新格局。科学规划保护中心、快维中心、维权援助机构职能，充分利用保护维权资源，明确工作职能分工，提升服务能力，拓展业务范围，畅通从授权、确权到维权的全链条快速保护通道。

通过保护载体建设，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大对民生、重大项目和优势产业等领域知识产权侵权打击力度，持续在全市范围开展高知名度商标保护工作，加大对高知名度商标护航力度。到2025年，权利人满意度大幅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认知度超过85%，每年各类专利商标案件400件以上，结案率90%以上。

**提升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积极争创新一轮国家知识产权强国战略试点示范城市，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区）试点示范工作提档升级，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示范区域覆盖率达80%以上。在全市主要产业领域形成一批核心专利、驰名商标和知名品牌，努力实现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商标申请和注册量的持续增长。至2025年末，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总量达到20000件，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达到17件，万企有效注册商标企业数1000家。夯实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基础，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提升计划，深入实施企业知识产权“贯标”工作，推动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对不同类别企业提供“菜单

式”政策支持和个性化服务指导，加快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战略运用能力强、核心竞争优势明显的知识产权领军企业和优势企业。着力推进关键技术自主可控，聚焦重点产业集群和标志性产业链，鼓励支持企业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开展重点产品国产替代研究，力争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标志性技术成果。强化企业知识产权主体地位，围绕确定的八条重点产业链，建立以“链主”企业、龙头企业为核心、相关科研机构 and 上下游企业共同参与的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加强资源共享和协同创新，构建以知识产权为纽带的产业发展联合体，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围绕特色主导产业，鼓励地方、园区和企业积极开展专利导航、预警和分析工作，促进专利信息分析利用与企业技术创新、产业创新的深度融合。加大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力度，进一步壮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队伍，组织开展协同创新、集成攻关，培育一批创新水平高、权利稳定、市场竞争力强的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支撑和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加大高附加值商标品牌培育力度，打造一批在国内外具有广泛影响的知名品牌。实施产业专利导航工程，贯彻国家标准《专利导航指南》（GB/T 39551—2020），强化专利导航服务标准化引领，充分发挥市级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的提升项目开展企业专利微导航作用，强化产业现状和专利信息分析，力求实现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畅通。围绕智能农机等开展产业专利导航，建立链长部门牵头、相关部门联合、上下联动的产业专利导航工作体系，完善以产业数据、专利情报为基础的专利导航数

据资源融合工作机制，推动专利导航融入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专利导航深度服务产业发展的镇江模式。注重知识产权重点区域的打造，新增一批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突出行业的引领作用；推进区域知识产权示范试点的建设，提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充分发挥试点示范的带动效应；加大园区核心知识产权创造力度，实现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全覆盖，创成国家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2-3个；引导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壮大，引导我市优势产业形成专利联盟，进一步加强国际市场核心竞争力。加强知识产权合作交流，打造区域知识产权创新策源地，支持鼓励区域内高校面向镇江产业发展战略需求，在优势学科领域获取更多具有战略储备价值的知识产权，努力推动高校专利产业化利用率的提升。大力实施企业“走出去”和“走进去”工程，支持企业主动介入国际研发分工、设立海外研发机构、申请注册境外知识产权。

#### 专栏6：高价值专利培育领航工程

以“四群八链”产业为重点，引导企业将专利信息利用融入技术研发全过程，鼓励企业建立与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长效机制，开展专利分析提升研发的起点和水平，加强专利前瞻性布局，提升专利创造的质量。

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多方参与的高价值专利培育协同体系，围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进行协同攻关，促进高质量专利创造。引导企业深入研究知识产权制度，充分运用知识产权规则，加强专利运用工作，推进专利技术商品化、产业化，不断形成有核心竞争力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

到2025年，累计培育省、市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12-15家，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7件，在“四群八链”产业领域围绕关键核心技术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和高价值专利组合。

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便民利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重点推进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培育,提高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分析、运营等服务集聚,鼓励和支持创设或引进高层次、高水平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探索建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镇江模式”。依托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持续推进全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改造升级,打造一体化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推动我市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发展,引导、支持区域内的知识产业运营服务机构对接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打通知识产权布局设计、培育孵化、交易流转、转化实施等全链条。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进行资源整合,实现规模化、高端化发展,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专业化水平。开展商标代理机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分级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信用管理制度,规范服务机构经营行为。深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加强国家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试点城市建设,探索知识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摊机制,依托“助力贷”体系推进市级知识产权质押风险补偿机制不断完善。进一步推动知识产权保险工作,开发推广知识产权保险产品。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证券化交易机制。

#### **第四节 扎实推进消费环境建设**

建立健全消费维权机制。参照中消协、省消保委秘书处机构改革模式,积极推动完成全市消保委常设办事机构(秘书处)的

登记工作，解决消保维权组织人员编制、工作经费等保障问题。优化工作流程和资源配置，提升消费维权效能。探索建立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民事诉讼有机衔接的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构建消费纠纷“大调解”格局。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鼓励消费者通过在线消费纠纷解决机制、消费维权服务站、消费维权绿色通道、第三方争议解决机制等方式与经营者协商解决争议，降低消费者维权成本。构建支持集体诉讼、公益诉讼等多层次消费者权益司法救济体系，打通侵害群体性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损害赔偿与救济路径。创新投诉信息公示方式和载体，加强对投诉举报数据的分析研判和应用，及时发现消费者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提高智慧维权的能力与水平。防范重大或群体性消费风险。加强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监管执法，推行合同示范文本。

**打造消费维权服务品牌。**扎实推进消费环境建设，进一步加强镇江“智慧315”消费维权协同机制建设，建成纵向贯通基层，横向连接部门的维权网络，适时、高效地分办消费者投诉和举报工单，强化工单办理质量督查和回访，形成“主管部门负责，辖区管理为主”的分层分级联动，着力构建消费维权社会共治格局。推进镇江“智慧315”信息化建设。持续推进镇江“智慧315”数据中心的建设，研发包括消费类热度指标、区域热度指标、投诉趋势指标和重点细分行业特色应用型指标分析模型，科学引导消费、推进精准监管。

### 专栏7：12315维权体系建设工程

加强消费维权协同联动机制建设。加强镇江“智慧315”政府协同平台成员单位联络、共建，建立健全综合维权长效机制。推动相关企业落实消费维权主体责任，推进消费维权工作站进网络平台、进行业协会等社会影响较大的单位，扩大消费维权工作站在生产、流通、服务等领域的覆盖面，在维权工作站中遴选并发展机构健全、工作配合度高的ODR（全国12315平台在线消费纠纷解决）企业。推动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执法监管多部门联动等维权机制有效运行。

加强跨区域维权合作组织建设，深入推进“环太湖毗邻城市消费维权联盟”，力争实现区域联动。

**深入推进放心消费创建。**准确把握居民消费需求，在上级相关部门指导下，围绕消费需求旺盛、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新兴消费品领域，加强与行政部门、专业机构、行业专家及企业等方面的沟通合作，借助大数据等现代化手段追踪消费热点和发展趋势，准确把握居民消费升级需求，利用产品抽检、行政处罚等信息有针对性选取比较试验项目。结合比较试验结果发布相关消费提示警示，就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反映，并提出建议，推动产品和服务标准健全完善。充分发挥消费调查作用。开展以消费者关注领域为重点的体验式调查及消费者满意度评价，围绕衣食住行用等民生领域开展消费监督调查行动。通过推动出台专门领域团体标准、示范合同指引等方式拓展调查深度与实效。持续加强消费教育引导，健全应对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工作机制。加强消费维权新闻宣传协作，发挥消保组织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中的重要作用。组织各地消保组织发动社会各界力量，结合“3·15”等重要时间节点，契合年主题，持

续广泛开展消费教育活动。进一步丰富消费教育形式，坚持以消费者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方式，充分发挥媒体宣传作用，积极适应互联网时代消费者接收信息方式的变化，善于运用新媒体，加强信息的精准推送，让消费者利用碎片时间，潜移默化地接受消费教育。探索建立消费环境指数测评体系，以推进放心消费创建考核认定操作规程标准化建设为抓手，试点按行业分类完善不同门类创建考核标准，制定体系相对完备的创建共性标准及行业个性化标准，培育一批达到省级先进示范标准的单位。在此基础上，联合高校、专业研究机构，建立符合我市特色的消费环境指数测评体系，引导全市区域消费环境建设持续向好。

#### 专栏8：放心消费满意工程

深入推进放心消费创建，改善消费环境，提振消费信心：一是实行消费投诉信息全公示，提高信用监管效能；二是推广线下无理由退货制度，释放经营者能动性；三是成立消费维权公益律师团，提供法律咨询帮助；四是组建消费维权专家团，化解疑难复杂纠纷；五是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六是招募消费维权志愿者，开展社会体察监督。鼓励支持引导全社会广泛参与放心消费创建行动，进一步完善消费环境，建设社会共治格局。

## 第五章 防范安全风险隐患，强化高水平安全保障

统筹发展与安全，把守住安全底线作为市场监管工作的首要职责，认真落实国家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大灶”部署，全面提升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和不出现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 第一节 加强食品安全监管

完善食品安全监管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和《镇江市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推动各级党委政府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层层压实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完善对地方党委和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考核制度。发挥各级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作用，完善议事规则，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分级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推进基层食安办规范化建设。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全面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第一责

任人”责任。督促、指导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确保食品生产经营过程持续合规。督促企业设立食品安全管理岗位，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加强培训考核。指导企业高质量完成生产质量管理体系自查和报告，定期摸底调查企业责任落实和安全状况自查情况，企业年度自查率和自查报告率达到100%。鼓励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和实施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HACCP）等质量安全管理体系统。在学校食堂、农村集体聚餐等重大民生保障领域、食品安全高风险领域推广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并逐步拓展到食品生产、经营各领域全过程。

**健全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深入实施风险分类分级监管。强化食品安全抽检，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和评价性抽检三种抽检的定位更加清晰，全市市场监管系统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5%以上。深化食品检验检测体系改革，加强市级检验机构的设备配置和人才培养，提高检验能力；推动已建的区级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进一步提升自身能力。严格资质认定，确保检测结果科学、准确和公正。把食品安全现场检测与实时监控结合起来，提高监管成效。加强风险监测和评价性抽检结果的分析和应用，提高问题发现率和监管靶向性。加强舆情监测，建立重大舆情收集、分析研判和快速响应机制。搭建食品安全风险交流平台，主动公开权威信息，引领舆论导向。提升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医疗救治能力，强化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

**强化食品安全突出问题整治。**针对食品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集中力量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

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等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和专项整治行动。实施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大力整治保健食品市场秩序。开展乳制品、肉制品等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推动小作坊发展创优，严厉打击“一非两超”等违法行为，实现小作坊食品安全和行业水平共同提升。依法严惩重治、加强行刑衔接，着力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建立食品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曝光违法违规企业；落实“处罚到人”要求，综合运用各种法律手段，落实违法犯罪人员从业禁止、终身禁业等惩戒措施。

**深化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深入开展“双安双创”示范引领行动，积极参与国家和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活动，加强创建工作动态管理，提升创建工作质量，打造“食安镇江”品牌。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等宣传活动，协调各方力量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把握正确舆论导向。运用食品安全指数评价方式加强动态管理，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活动。推动基层专业监管力量与乡镇（街道）网格化社会治理的深度融合。加强食品安全风险排查防控，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第三方协同监管。调整充实社会监督员、专家、青年志愿者、食品安全协管员及信息员队伍，实施食品安全网格化社会治理。发挥社会监督前哨作用，完善投诉举报奖励机制，鼓励群众尤其是企业内部从业人员举报违法犯罪行为。

#### **专栏9：镇江市食品安全技术监督建设工程**

支持镇江市食品安全技术监督建设工程，满足地方对食品安全行业的标准要求，提升我市食品安全技术监督能力、服务地方企业发展，从根本上解决我市食品、保健食品生产企业送检难的问题，做到常规检验项目的全覆盖，确保常规执法抽检、企业送检能够在本市内完成，有效缩短检验周期。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将南徐大道商务A区B楼17层-20层改造成食品安全检测实验室，总改造面积4480平方米，总投资约为1660万元。

## 第二节 加强药品安全监管

健全药品安全监管体系。科学划分各级药品监管事权，确保监管事权与属地责任的有机统一、有序衔接。优化调整稽查执法体系，加强药品稽查队伍建设，加强市级和各地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药品执法力量配备。完善药品安全行刑衔接机制，加强各级药品监管部门与公安等部门的联动执法，及时通报重大案件、移送涉嫌药品犯罪案件。加大重点问题整治力度，落实“处罚到人”措施，严厉打击药品尤其是疫苗违法犯罪行为。探索建立区域协作、证据互认，信息共享等跨区域办案机制。

依法强化药品安全监管。贯彻落实《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采取日常检查、有因检查、飞行检查等方式，加大对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力度，依法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进药品经营管理等领域地方性立法，完善药品流通、使用环节监管配套制度。探索建立药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包容审慎监管制度。及时跟踪、评估、调整、清理相关制度及规范性文件，提升药品监管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综合执法改革，加强基层综合执法能力建设。推进监管执法数字化转型。健全药品普法教育机制。

完善药品安全风险防控机制。进一步明确疫苗监管职责，建立健全疫苗安全监管制度，加强疫苗储存、配送企业和接种单位监督管理。实施疫苗全程电子追溯制度，完善疫苗冷链配送、储

存等基础设施。制定年度监督抽检计划，对使用范围广、发现问题多、不良反应集中的品种采取针对性抽检，对以往检测发现的不合格品种实施跟踪抽检；完善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工作机制，健全监测体系，加强监测哨点建设和监测结果分析运用。加强药品舆情监测和应急处置，重大药品、医疗器械安全事故和化妆品严重不良反应处置率达100%。持续加强中药饮片、生物制品、麻精药品等高风险产品监管，严厉打击各类“两品一械”违法行为。

**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加强药品监管队伍建设，努力建设一支稳定专业的药品监管队伍，开展法规业务培训，提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监管能力水平。完善基层监管技术支撑能力，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和专家智库建设，夯实专业化监管基础，提升智慧监管水平和应急管理能力。

#### 专栏10：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工程

镇江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在原有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基础上，增加和更新部分检测设备，开展药品化妆品检验项目扩项，达到C类药品检验机构标准，提高药品检测能力，并形成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更好地服务药品、化妆品安全行政监管，服务地方医药经济高质量发展。

### 第三节 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健全安全主体责任。**推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督促使用单位加强安全风险辨识、评估、防控和隐患治理闭环管理，推进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由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属地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

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综合运用“安全监察、执法稽查、信用监管、技术检验”和宣传教育等多种手段，强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完善多元共治的责任体系。**贯彻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刚性要求，加强对特种设备专业领域内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特种设备专业委员会的协调联动作用，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综合监管、专业监管与行业监管相结合的工作机制，推动建立“属地监管、行业监管、专业监管、综合监管”四位一体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防控体系，努力形成政府统一领导、企业全面负责、部门依法监管、检验技术把关、社会广泛支持的特种设备质量安全、使用安全等多元共治的工作格局。

**强化使用环节安全监管。**以贯彻落实《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条例》为抓手，从特种设备种类、数量、单位性质等维度，推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分类监管，持续完善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相结合的长效机制，加大使用单位建立并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使用行为，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培训，强化使用登记、定期检验、持证上岗。以高风险和涉及公共安全的设备领域为重点，开展隐患专项治理，引导企业运用物联网、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实施对重点设备领域的管理。

**提高电梯安全综合管理水平。**以贯彻实施《镇江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为推手，推动改进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调整电梯检验

检测方式改革工作，推行电梯维保由固定周期、固定项目向“按需维保”转变，提升维保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动以维保效果为定价的机制形成；推行电梯安全责任保险，运用保险约束激励机制和第三方监督功能，促进电梯使用和维保水平提升；坚持电梯检验的公益属性和电梯检测的市场属性，优化配置检验检测资源，充分发挥检测工作的技术诊断作用，更好发挥检验工作技术监督和兜底作用。

**实施能力提升工程。**完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制度和方式，着力提升新上岗监管人员的专业技能，定期开展专题知识培训和跟班实习，努力提升监管人员的安全监察能力和现场检查水平。建设镇江市特种设备云平台，构建互联网+安全监管模式，融合特种设备开工告知、使用登记、检验信息查询、隐患管理等功能，拓展网络节点，联通“信息孤岛”，全面打通便企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形成企业、监管部门、检验机构之间信息共享、高效互动的监管信息体系，稳步提升我市特种设备安全信息化监管水平。

#### 专栏11：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技术支撑建设工程

1.建立气瓶充装、气瓶检验质量追溯信息系统，采用信息化技术对全市气瓶充装、检验等单位的气瓶技术档案、充装过程、检验过程至气瓶报废进行全过程智能化监管。

2.建立智慧电梯服务平台系统，利用移动互联、物联和地理定位信息技术，实时获取电梯相关动态信息，对电梯进行远程实时监控，实现监测预警、快速求救、维护保养、电梯检验检测、日常监管和统计分析等进行信息化管理。

#### 第四节 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分析。加强产品监管数据、消费者投诉举报数据、产品伤害数据采集以及社会舆情监测，有效探索归集产品质量安全信息、风险信息、伤害信息，完善产品质量安全大数据，开展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动态分析研判运用工作。建立监测研判结果监管应对机制，提高处置不同质量问题和风险能力。

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和后处理。提升产品抽查覆盖面，强化抽查结果应用，对抽查不合格结论实施互认共用，对不合格产品实行生产、流通双向追溯。出现不合格批次的产品，及时指导督促核查处理工作。健全完善消费品召回制度、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并进行门户网站公示。

加强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定重点监管产品目录，实施重点产品严格监管。建立产品监督检查与监测研判结果联动机制，针对不同质量问题、风险情况，采取对应的监管措施。建设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建立产品质量信用分级监管机制，建立产品质量失信“黑名单”制度，支持行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评级、信用评价，推动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

## 第六章 完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高效能治理格局

按照法治化、数字化、信用化和社会化发展方向，围绕提升市场监管效能，推动智慧监管、精准监管、预防性监管，加快构建现代化市场治理新格局。

### 第一节 全面推进法治保障体系建设

切实加强法治市场监管建设责任。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市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干部培训计划，在全市系统开展专题培训和学习。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按照党中央《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要求，从制度层面推动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制落实到位。加强对法治建设组织领导，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依法全面履行部门职能，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

全面加强市场监管法制监督。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对全系统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行情况的指导和检

查。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贯彻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要求和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支持、配合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增强法治监督效能，严格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等具体行政行为，督促规范行使行政执法裁量权。

**深化市场监管普法宣传机制建设。**开启“八五”普法规划实施进程，深入开展以“法律六进”为代表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全面落实“谁立法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等责任制，加大“以案释法”力度，通过典型案例发布、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微普法等形式，推动个案处理变成普法公开课。创新法治文化建设方式，结合地区特点、行业特色，普及宪法、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实现市场监管法治浸润，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呈现市场监管元素。综合运用电视、广播、报纸和“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吸引更多人群关注市场监管法治工作。

**持续加大市场监管法治保障力度。**完善镇江市场监管部门监管执法领域履职尽责免责办法，保障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行法定职责。创新法治课题研究方式方法，提高法治课题研究成果应用水平。全面提升法治队伍能力素质，探索制定符合法治工作需要和高层次专家型人才配比要求的培养计划。开展分层分类人才培养，加大法治人才资源整体开发力度，形成市场监管法治工作与法治人才队伍发展互动的良好局面，锻造一支适应新发展格局要

求，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市场监管法治队伍。

## 第二节 全面推进信用监管机制建设

优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基础上，充分发挥牵头作用，深入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完善市级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动态更新部门联合双随机监管事项清单，在检验检测、人力资源市场等重点领域实施联合抽查。建立健全与部门职责相对应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库，推动“两库”标签化管理、动态管理。根据市场主体的信用和风险状况，实施差异化分类监管，合理确定双随机抽查的范围、对象和频次，提高监督检查的靶向性、精准性。

强化企业信息归集公示。加强涉企信用信息整合，促进市场监管系统食品、药品、知识产权、价格、质量等各领域的涉企信息“应归尽归”，实现涉企信用信息类别全覆盖。强化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功能，加大市场监管信息平台推广应用力度，推动部门之间监管信息共享，全面有效归集各类涉企信息，记于企业名下并依法向社会公示，到2025年全市使用市场监管信息平台的政府部门达到上线部门总数的90%以上。积极推进企业年报公示工作，深化企业“多报合一”改革，加大宣传力度，强化市场主体公示信息抽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升数据质量，推动年度市场主体年报公示率保持较高水平。

强化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建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对企业信用风险状况进行自动识别、自动分类，实施差异化监管。建立风险预警预判机制，及早发现苗头性、区域性、行业性风险，有效推动监管关口前移，从重事后处罚和惩戒向重事前信用风险防范转变。规范实施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制度，加强部门协同，强化失信联合惩戒和部门联动响应机制，发挥信用监管导向作用，实现“一处违法，处处受限”。健全信用修复机制，明确失信修复的条件、标准和流程，对失信主体在纠正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后进行信用修复，指导其重塑信用、重返市场。

### 第三节 全面推进智慧治理体系建设

探索建设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按照“多元化采集、主题化汇聚、系统化管理、定制化服务”原则，建立以数据融合为核心、以资源协同为支撑、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纽带的大数据中心。加强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互通和资源共享，实现信息资源的共享与交互。加强市场准入、投诉举报、执法监管、知识产权、诉讼仲裁、金融征信等市场监管底层数据库的归集、清洗和结构化处理，统一数据存储方式和数据标准，建立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数据链，加快实现市场治理数据全汇集。

推进市场监管智慧化应用。立足市场监管业务工作要求，围绕核心业务，推进“智慧监管”建设应用。依托本地自主利用数

据中心，按业务需求建设本地化应用系统。充分运用物联网、5G、AI、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各领域监管中开展应用试点，增强大数据运用能力，推动“互联网+”“物联网+”背景下的监管创新，推进市场监管各类事项集成协同和闭环管理，推进监管手段智能化升级，进一步提升监管工作科学性和有效性。

**完善安全运行保障体系。**以数据安全为核心，结合基础设施、数据资源、应用支撑、应用系统安全保障要求，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的软硬件特点、应用特点、数据特点，重点关注基础设施和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保障，构建以密码技术、可信计算、人工智能等为核心的网络安全保护体系，全面推进市场监管安全保障体系的构建、系统平台优化、分层纵深规划和安全运维能力提升。健全审查管理制度，建立统一的数字证书管理平台，提高关键信息系统访问控制能力。

#### **第四节 全面推进社会共治体系建设**

**强化部门协同跨界。**强化市质量发展委员会、食品安全委员会、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的牵头协调作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网络市场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标准化、计量、特种设备安全等联席会议制度，健全市场监管统一协调、分工负责制度体系，完成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监管联动响应协作机制，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诉调对接、仲调对接工作机制，以“整体型政府”理念引领

构建大市场、大质量、大监管的市场治理新格局。

**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引导市场主体建立健全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履行法定义务，不断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规范企业信息披露，推动企业开展标准自我声明和服务质量公开承诺，推行信用承诺制度，鼓励市场主体发扬企业家精神，坚持诚信守法，勇于担当社会责任，履行社会义务。引导企业成为行业秩序、市场环境的监督者和维护者。

**激发行业自治活力。**指导行业协会商会健全行业经营自律规范、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规范会员行为。完善涉企政策制定和执行机制，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规划和政策法规，制定发布行业产品和服务标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在权益保护、纠纷处理、行业信用建设和信用监管等方面的作用，支持行业协会商会参与公益诉讼、专业调解工作。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评奖等行为。

**拓展社会监督渠道。**加强社会公众、中介机构、专业化机构、新闻媒体等对市场秩序的监督，发挥消费者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直接监督作用，深化完善“吹哨人”、举报人激励和保护制度，鼓励知情人举报违法违规行为和安全隐患。依法规范牟利性“打假”和索赔行为。发挥社会监督员、志愿者和“市民巡访团”的社会监督作用。发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税务师事务所、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等专业机构的监督作用。

## 第七章 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完善高能级支撑机制

适应新时期市场监管形势需要,全面加强机关政治建设,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深化队伍建设,培养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纪律严明、充满活力的市场监管队伍,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 第一节 全面加强机关政治建设

持续加强政治能力建设。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提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组织开展专题轮训,以理论宣讲、现场教学、课题调研等多种形式,推动党史学习常态化,教育引导市场监管干部坚定理想信念、把握政治方向,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不断深化党建机制创新。探索“党建+主业”“党建+队伍”“党建+民生”等运行机制,推进党务工作与业务工作、提升干部能力和强化市场监管工作有机融合,实现同频共振。坚持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注重典型引领,提升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深化“小个专”党建,提升“引领思想、服务发展”的能力。

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整治“四风”问题,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月,任前廉政谈话等活动,推动警示教育常态化制

度化，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引导广大党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聚焦行政审批、监督执法、检验检测等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深入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完善干部轮岗交流制度，健全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巩固和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 第二节 全面推进人才强基工程

**强化监管队伍培养。**健全干部成长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坚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建立完善选人用人工作闭环体系，持续激活队伍。以“一专多能”岗位培训为重点，坚持宽领域设置培训内容，科学设计培训菜单，尽快实现业务知识“跨界融合”，做到面上工作铺得开，专业领域深下去。加强对知识产权、技术评审、认证监管、检验检测、执法办案和应急管理人员培训，注重“叠加式”、复合型干部能力培养。完善干部交流轮岗机制，促进干部在机关处室间横向交流。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注重锤炼“七种能力”，稳步推进队伍年轻化，构建老中青梯次合理的队伍结构。突出政治标准，坚持严管厚爱，强化考核激励，形成“想干事有机会、能干事有舞台、干成事有地位、不干事有危机”的良性循环。用足用好“三项机制”，推动干部改革创新、担当作为。

**强化科技人才培育。**完善人才管理制度，做到人才为本、信任人才、尊重人才、善待人才、包容人才，用足人才“镇兴”优惠政

策，吸引集聚高层次人才。建立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人才合作培养机制，依托国家和省级创新中心、质检（计量、产业计量测试）中心、重点实验室、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人才平台，完善人才评价体系，加快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形成并实施有利于人才研究和创新的评价体系。统筹人员身份管理，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营造尊重、爱惜、善用人才的良好环境。围绕市场监管重点职能，构建分层分类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模式，为全市检验检测认证行业、计量行业、医药行业、知识产权行业培养专业技术人员。深化市场监管政策理论研究，推动监管理念创新和制度创新，提高市场监管科学决策水平和履职能力。

**强化部门文化建设。**大力营造具有市场监管特色、团结紧张生动活泼的机关文化、团队文化、系统文化。创新文化建设载体，完善市场监管文化基础设施，打造具有镇江市场监管特色的文化品牌。完善鼓励激励机制，统筹建立平时激励、及时奖励、专项表彰等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选表彰，激励干部职工见贤思齐、比学赶超。深化文明行业创建，深入开展党员示范岗、青年文明号、巾帼文明岗等创建活动，组织开展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增强队伍凝聚力和向心力。

#### 专栏12：专业监管队伍建设工程

- 1.领导干部综合素质提升行动。面向市、各市区市场监管局领导班子，打造一支勤政务实、敢于担当、精通业务的高素质专业化领导班子队伍。
- 2.业务骨干专业技能提升行动。开展市场监管新法律法规宣贯和执法监管业务培训，提升系统监管干部依法监管意识和专业监管、防范风险能力。

3.基层监管人才提升行动。针对市场监管急需紧缺专业开展定向培训，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特种设备等基层监管业务知识和技能实训，提升专业监管能力。

4.药品监管能力提升工程。增加药品、医疗器械专业技术和相关学历背景人员岗位招录，加大对药械经营使用监管、执法配备及专项整治等经费保障，配备智慧监管执法相关装备。

### 第三节 强化基层履职保障工程

**强化基层市场监管基础保障。**坚持人、财、物向基层一线倾斜，明确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基础保障基本标准，确保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办公用房、执法装备、办公设备等基础保障到位，提升履职保障水平。积极回应新形势下基层干部队伍的关切和诉求，推动解决实际困难。

**推动基层监管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制定实施各市区市场监管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南，基于监管执法职能，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明确交通、指挥和通讯、取证、快检、防护和其他装备等六类装备的标准化建设要求。推动各市区政府加强监管执法能力建设，改善监管执法条件。完善激励机制，加强督查考评，确保按期实现基层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目标。

**推动基层市场监管规范化建设。**开展基层市场监管规范化建设，明确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岗位职责和上岗要求，合理进行人力配备。建立健全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内部管理、政务公开等各项制度，提升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内部管理水平 and 运行效能。综合考虑

事权性质和基层市场监管执法资源状况，合理划分事权，明确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基本工作职责。统一标识标志，统一规范基层市场监管分局外观形象、办公环境、装备设施等标志标牌，统一规范人员着装，体现市场监管特色。

## 第三篇 组织实施

### 第八章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奋力实现规划 目标任务

“十四五”时期, 全市市场监管事业改革发展任务艰巨, 落实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 要履行好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的职责, 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广大消费者、行业组织和社会媒体的积极性, 形成市场监管合力, 确保规划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推动市场监管事业迈上新台阶。

#### 第一节 坚持党的领导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发挥党的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坚强领导作用, 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市场监管全过程各方面, 确保市场监管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 把发展规划作为一项“管长远、打基础”的大事来抓, 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市场监管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治保障。深入开展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 毫不松懈纠治“四风”, 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 加强规划宣传解读, 推动市场监管工作纳入本地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规划。要根据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科学编制实施方案，在此基础上，积极制定配套政策、配置公共资源，推动规划有效落实。

## **第二节 明确责任分工**

各地要把市场监管作为改善地方经济发展环境、推动地方经济繁荣发展的重要保障，将市场监管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部署、共同推进，积极探索市场监管管理新体制机制，形成联动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市场监管能力，创造性地落实好规划任务。相关社会组织和行业协会要按照规划要求，积极参与，主动作为，发挥作用。要发挥市场监管专家学者的作用，加强理论研究和对策研究，促进重大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

## **第三节 增强实施合力**

加强对省、对市区局监管规划的衔接协调，确保上下一致、高效落实。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对规划落实予以政策支持，全力保障本规划提出的重大改革、重大政策、重大平台、重大项目所需的要素资源。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加强部门协同，坚持上下联动，统筹推进规划明确的重点改革举措和重点任务措施，合力抓好规划落实。优化市场监管经费保障机制，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

#### 第四节 确保实施效果

推进规划信息公开，鼓励引导市场主体和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规划实施。建立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反馈机制，及时发现问题，研究制订相关措施。尊重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基层按照规划的方向和要求大胆探索创新，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先进经验和做法，发挥典型引路作用，创造性推动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落实。建立信息交流和沟通机制，强化对各市区市场监管工作的监督和指导，把市场监管规划实施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 专栏目录

专栏 1: “十四五”时期市场监管主要指标·····	18
专栏 2: 重点产业质量提升工程·····	26
专栏 3: 标准化重点建设项目·····	28
专栏 4: 检验检测重点建设项目·····	30
专栏 5: 知识产权保护载体建设工程·····	31
专栏 6: 高价值专利培育引航工程·····	33
专栏 7: 12315维权体系建设工程·····	36
专栏 8: 放心消费满意工程·····	37
专栏 9: 镇江市食品安全技术监督建设工程·····	40
专栏10: 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工程·····	42
专栏11: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技术支撑建设工程·····	44
专栏12: 专业监管队伍建设工程·····	54

